

证券代码：874263

证券简称：时间网络

主办券商：东北证

券

广州时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向熹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出席、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广州时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251,74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251,7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251,7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251,7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对 2025 年度财务支出进行预测，并编制了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251,7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时间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号 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251,7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协调各部门在对公司 2024 年度工作进行回顾总结的基础上，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251,7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超额部分予以追认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内容：公司及子公司拟根据实际资金情况，在 2024 年内拟使用不超过 1,5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于上述期限内任一时点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之余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审议额度，在前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由公司及子公司循环使用，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有效。

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持有短期理财产品共计 33,378,096.28 元，超过前述议案中要求额度。

现对上述事项予以审议追认。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251,7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1 年内可滚动购买）的保本型或其他低风险、短期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执行操作，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有效。（公司于上述期限内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之余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审议额度，在前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由公司及子公司循环使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251,7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并购贷款、项目贷款、固定资产贷款、融资租赁等。上述综合授信额度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

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公司及子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将授信额度在不同银行等金融机构间进行调整，并依据实际资金需求向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相关融资事项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上述额度项下的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其他条件由公司及子公司与授信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综合授信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其他法律性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251,7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现结合公司的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情况，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96,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向熹、广州时空聚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建立和完善经营者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现结合公司经营绩效，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情况，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制定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96,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向熹、广州时空聚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天胜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龚迅、莫井柳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广州时间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广州时间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广州时间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